

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資格審查通知單

壹、基本條件：

- 一、民國 106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生之學齡兒童。
- 二、設籍本校學區。
- 三、與父或母或直系尊親屬（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居住於同戶籍且有居住事實者。

貳、第一階段新生資格審查方式：「到校送件」及「線上送件」擇一即可。

	到校送件	線上送件
時間	3/22(五)9:00~15:00	3/20(三)至 3/25(一)中午 12:00
地點	本校活動中心	線上送件及線上報到系統: 掃描 QR code 進入桃園市國中小新生線上報到系統 及觀看系統操作導引影片 →  
說明	1.到校送件可當面確認新生文件是否正確無誤。 2.特殊情形者、學區內曾搬遷者，請家長務必到校親自送審新生文件，避免爭議。	1.請以確實資料上傳，以免觸犯刑法第 214 條，並影響入學資格。 2.線上文件由學校審核，若送件期間家長無提出異議，審核結果以學校認定為主。 3.線上送件期間，每日 16:00 後於本校網站公告線上送件狀況，請家長自行查看送件成功與否並至線上系統補件。 4.錯誤資料影響入學資格，學生將依本校總量管制辦法辦理轉介至鄰校就讀。
<p>◆所有新生均需進行「第一階段新生資格審查」和「第二階段正取新生線上報到或備取新生線上轉介」，請家長留意時程，以免影響入學權益。</p> <p>◆3/23(六)8:00-12:00，開放未於 3/22 送件及補件之家長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審查。</p>		

3/22(五)到校送件時間分流表，5 個收件窗口。送件順序：(請盡量依就學編號安排之送件時間到校，避免久候)

時間	就學編號 001-100 (櫃檯 1)	就學編號 101-200 (櫃檯 2)	就學編號 201-300 (櫃檯 3)	就學編號 301-450 新遷入、學區調整 (櫃檯 4)	特殊狀況審查櫃檯
9:00~10:00	001-015	101-115	201-215	301-325	優先入學身分學生、 特殊情形者、 學區內曾搬遷者。 為確保入學權益，符合 上述身分學生，請務必 至此櫃檯辦理
10:00~11:00	016-030	116-130	216-230	326-350	
11:00~12:00	031-040	131-140	231-240	351-375	
12:00~13:00	041-060	141-160	241-260	376-400	
13:00~14:00	061-080	161-180	261-280	401-425	
14:00~15:00	081-100	181-200	281-300	426-450	

參、第一階段新生資格審查說明：

- 一、資格審查所需文件請參見「新生資格審查申請表」。
- 二、入學資格審查排序原則：
 - (一)入學原則：新生入學順序，除優先入學者外，餘依設籍時間先後順序分發入學，額滿為止，超額新生改分發至核定之鄰近未管制學校就讀【設籍日期相同者，則以抽籤決定】。
 - (二)優先入學者：依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第十條辦理。
 - (三)超額新生經本校協商轉介至鄰近受轉介學校就讀，得不受學區限制。
- 三、家長如需補件，請於 3 月 29 日(五)15:00 前至線上系統或本校教務處補繳，逾時視同放棄入學本校資格。未參與審查者將依本校總量管制辦法辦理轉介。
- 四、為避免後續追蹤新生作業繁瑣，放棄就讀本校之新生家長，3 月 20 日前請務必來電(03-4393724#211)告知本校教務處學童就學動向(自願轉介【仍需至線上系統進行第二階段備取轉介操作】、就讀他校、出國或其他原因)。
- 五、本校超額新生將轉介至鄰校就讀：山豐國小(接收轉介新生數有上限)、北勢國小、東勢國小、祥安國小、瑞埔國小、宋屋國小、平興國小。請備取新生家長於時程內至線上報到系統填寫二個以上轉介學校志願，線上報到系統將依「設籍時間」先後順序安排轉介學校。

肆、新生入學時程

		時間	重要說明
【第一階段】 新生資格審查		到校送件: 3/22(五)9:00~15:00 於本校活動中心辦理 線上送件: 3/20(三)至 3/25(一)中午 12:00	<p>◆每年均有新生家長因文件錯誤、逾期辦理審查或報到手續，導致新生入學權益受損。請家長務必至本校總量管制專區/新生專區，詳讀新生入學 Q&A，備齊資格審查文件及留意新生入學時程。</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掃描 QR code 進入南勢國小總量管制專區→ </div>  <p>◆【第二階段正取新生報到】及【備取超額新生轉介】均需使用線上報到系統。無論備取排序先後，請家長務必至線上報到系統填寫轉介志願，以免影響入學權益。</p> <p>◆完成【第一階段新生資格審查】和【第二階段正取新生報到】後，方可入學南勢國小。</p>
【第一階段】 新生資格審查 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		4/10(三)16:00 後公告於本校校門口及本校網頁。	
【第二階段】		◆線上報到系統: https://nsc.tyc.edu.tw/web/	
請 確 認 錄 取 公 告 結 果	正取報到	4/10(三)至 4/14(日)中午 12 時 ◆無法自行線上報到者，請於 4/10(三)-4/12(五)至本校教務處，由工作人員協助線上報到。 ◆4/14(日)前繳交 2 份紙本報到資料至警衛室:「粉紅色新生入學報名卡」及「本土語文調查表」，請於右上角填上就學編號。	
	備取轉介	◆線上填寫轉介志願: https://nsc.tyc.edu.tw/web/ 4/10(三)至 4/14(日)中午 12 時 ◆無法自行線上操作者，請於 4/10(三)-4/12(五)至本校教務處，由工作人員協助線上填寫轉介志願。	
備取遞補與報到		◆公告備取遞補成功新生:4/15(一) ◆備取成功新生報到: 4/15(一)至 4/20(六)中午 12 時，請至線上報到系統 https://nsc.tyc.edu.tw/web/	
◆請依新生入學時程辦理相關手續，逾期權益視同自願放棄，責任由當事人自行負責。			

伍、資格審查文件：

方式	到校送件	線上送件
	攜帶文件正本、影本及家長印章：文件影本依序裝訂繳交給工作人員。(請務必攜帶正本，正本驗畢歸還，並繳交影本)	請將文件正本檔上傳，並留正確之聯絡方式，以利後續聯絡相關事宜。請注意文件電子檔是否清晰可供審查人員判讀。
各項文件注意事項	<p><input type="checkbox"/>①新生資格審查申請表及不定期家訪同意書:家長自行填妥。</p> <p><input type="checkbox"/>②附詳細紀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如無詳細紀事，設籍日期以戶政事務所新生名冊為準。設籍時間先後，攸關學生入學排序,請家長特別注意。所謂的全戶設籍，是指新生學童，必須與直系尊親屬任一人(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共同設籍在南勢國小學區。設籍日期的認定是以學童的設籍時間採記。若曾遷出學區外，以最近入籍本校學區之日期為準；如學童在學區內曾搬遷，以學童最先入籍本校學區日期為準，請提供戶政事務所遷徙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③居住事實證明文件：(擇一繳交)</p> <p><input type="checkbox"/>A. 房屋為自有者：房屋所有權狀或 112 年房屋稅單。房屋所有人需為學童之直系尊親屬!</p> <p><input type="checkbox"/>B. 租屋者：房屋租賃契約影本(簽有租賃地址之頁)及其他可佐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影本(三個月內水費、電費、電話費、手機費、各式帳單收據等，帳單收據地址與學生設籍地址需相同、帳單收據上之姓名需為承租者，即學生直系尊親屬)</p> <p>↑非房東帳單，是居住此戶籍地之學生家長(直系尊親屬)帳單。也不需要房東的房屋所有權狀!</p> <p><input type="checkbox"/>C. 特殊情形者：世居本校學區內或設籍在同一門牌號碼之新生，無法檢具上列證明者，請至本校網站公告下載特殊狀況審查申請書填寫，並檢附里長或社區管委會出具之居住事實證明文件。</p> <p><input type="checkbox"/>④優先入學證明文件：列冊低收入戶學生(不包含「中低收入戶」、兄弟姐妹在校就讀指直系兄弟姐妹現正就讀本校 1 至 5 年級者(同父/同母，非堂、表兄弟姐妹)。</p>	